國立高雄科技大學107學年度雙主修應修科目表

航運管理 系（ 楠梓 校區）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修/選修	說明
運輸學	3	必	一上
管理學	3	必	一下
定期航業經營與管理	3	必	二上
國際貿易實務(一)	2	必	二上
空運業經營與管理	3	必	二上
不定期航業經營與管理	3	必	二下
國際貿易實務(二)	2	必	二下
航空站經營與管理	3	必	二下
海商法(一)	3	必	三上
港埠管理	2	必	三上
航空貨運管理	3	必	三上
通關實務	2	必	三下
海商法(二)	3	必	三下
海上保險	3	必	三下
海運管理資訊系統	2	必	三下(2學分3堂課)
應修學分數合計	40 學分		
備註： 英文多益成績需通過600分			

◎修讀雙主修須修滿加修系訂定之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四十學分以上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。

承辦人： 約用行政助理林貞儀

系主任： 教授兼管理學院(楠梓)航運管理系主任趙清成

院長： 教授兼管理學院(楠梓)院長許文楷